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 536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33.00元/股，经核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根据公司2009年7月23日召开的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包括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成功后，根据股本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已取得了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号：620000000003040；住所：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593号；法定代表人：窦剑文；注册资本：人民币64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6400万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不含进口摄录像机）的批发零

售；油田技术服务；石油化工设备的销售；钻探施工（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

特此公告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7月20日